

# 关于长盛同瑞中证 2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同瑞 A 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长盛同瑞中证 2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定，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 2018 年 1 月 2 日为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长盛同瑞份额、同瑞 A 份额实施定期份额折算（其中本公告所指“长盛同瑞份额”即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同瑞基金份额”），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8 年 1 月 2 日登记在册的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经折算后新增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四舍五入后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2018 年 1 月 2 日登记在册的场内长盛同瑞份额、同瑞 A 份额经折算后新增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9 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场外长盛同瑞份额	8,062,859.03	0.019103124	8,216,885.68	1.047	1.696
场内长盛同瑞份额	927,275.00	0.019103124	1,010,909.00	1.047	1.696
同瑞 A 份额	1,380,319.00	0.047757810	1,380,319.00	1.000	1.367

注：场外长盛同瑞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外长盛同瑞份额；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内长盛同瑞份额；同瑞 A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内长盛同瑞份额。

以上数据已经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 二、恢复交易

自 2018 年 1 月 4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同瑞 A 开市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有关要求，2018 年 1 月 4 日同瑞 A 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8 年 1 月 3 日同瑞 A 的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0 元。由于同瑞 A 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2018 年 1 月 2 日的收盘价为 1.049 元，扣除约定收益后为 0.999 元（四舍五入至 0.001 元），与 2018 年 1 月 4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8 年 1 月 4 日当日同瑞 A 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由于场内的同瑞基金份额、同瑞 A 份额折算成的新增场内同瑞基金份额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定期份额折算前持有较少同瑞 A 份额数或场内长盛同瑞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折算后无法获得新增场内长盛同瑞份额的可能性。

2、由于同瑞 A 份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参考净值超出 1.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场内长盛同瑞份额分配给同瑞 A 份额持有人，折算后同瑞 A 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变化：由持有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瑞 A 份额变为同时持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同瑞 A 份额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长盛同瑞份额，敬请同瑞 A 份额持有人注意。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4 日